

广东省教育厅

粤教体函〔2022〕35号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第四批省级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建设名单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精神，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第四批省级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建设的通知》安排，经高校自主申报，组织专家开展材料初评、现场答辩评审和实地考察与公示后，认定10个全省第四批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建设名单（详见附件），现予以公布。

各入选基地要遵循《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第四批省级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建设的通知》要求，面向全校学生开设以传承项目为内容的选修课程，纳入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计划并实行学分管理，切实落实每门选修课程36个学时、2个学分的教学安排；建设2-3个校级传承项目学生社团和1个实践工作坊；加强以传承项目为重点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研究；

辐射带动当地3所左右的中小学校和1个社区，开展基于传承项目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普及教育活动，加强成果交流与展示，将传承基地打造成本校的特色和品牌。要切实落实课程建设、社团建设、工作坊建设、科学研究、辐射带动、展示交流各项工作任务，突出优秀传统文化育人功能。

省教育厅对已入选的传承基地实行动态管理，对建设情况实行跟踪监测和综合评价，对建设成效明显的传承基地将予以支持，对建设成效不佳的传承基地提出限期整改，经整改仍不到位的基地将实施退出机制。

联系人：康天东、王丽妮，电话：020-37628026。

附件：广东省第四批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建设名单



附件

广东省第四批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建设名单

序号	学校名称	传承项目
1	广东药科大学	岭南中医药
2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花丝与珐琅传统技艺
3	广东女子职业技术学院	粤绣技艺
4	汕尾职业技术学院	汕尾渔歌
5	河源职业技术学院	紫金花朝戏
6	广州商学院	太极拳
7	广东文艺职业学院	岭南古琴
8	广州华立科技职业学院	广州榄雕
9	惠州城市职业学院	东平窑陶瓷
10	广东茂名幼儿师范专科学校	化州跳花棚

注：按学校代码排序。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校对人：王丽妮